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第(二)、(七)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3 次会议

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27 日

会议地点:辽港集团大楼 109 室

表决方式:现场表决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3 年 4 月 13 日,电子邮件。

应出席董事人数:8 人　　亲自出席、授权出席人数:8 人

董事徐颂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已授权执行董事魏明晖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贤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临近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股份公司股东推荐和董事会提名,并经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议,拟选举以下人员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选举王志贤先生、魏明晖先生为执行董事;选举周擎红先生、徐鑫先生、徐颂先生、杨兵先生为非执行董事;选举刘春彦先生、程超英女士、陈维曦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2、关于拟选举董事的酬金

(1)在任期内,魏明晖先生酬金标准根据股份公司薪酬规章制度、经营绩效考核管理规定等确定。

(2)在任期内,股份公司无需向王志贤先生、周擎红先生、徐鑫先生、徐颂先生、杨兵先生支付其担任董事的酬金。

(3)在任期内,股份公司需向刘春彦先生、程超英女士、陈维曦先生支付其担任独立董事的酬金,其中:

刘春彦先生:税前人民币 20 万元/年,

程超英女士:税前人民币 20 万元/年,

陈维曦先生:税前人民币 25 万元/年。

除上述酬金标准外,公司无需向董事支付任何其它福利或花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审议批准《关于修订<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审议批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资本性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审议批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亚太港口(大连)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七)审议批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八)审议批准《关于制定<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选聘管理办法>、<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上网及备查附件

董事会决议;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个人简介

王志贤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海虹老人牌涂料公司销售部经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企业规划部总经理,深圳妈湾港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CEO,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首席执行官(CEO),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王先生获得天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学士学位、上海交通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硕士学位以及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MBA 硕士学位。

周擎红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招商港口华南营运中心总经理,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资深总监,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首席运营官(COO)、总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周先生获得上海海运学院水运管理系水运经济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上海海运学院交通规划与运输管理专业工学硕士学位。

魏明晖,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汽车物流事业部总经理,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魏先生获得武汉交通科技大学交通运输管理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工学硕士学位。

徐鑫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国际信贷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策划副主任、财务策划主任、部长助理兼资金处处长兼国际财务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常务),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徐先生获得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专业学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人民大学财务学专业博士学位,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

徐颂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首席运营官、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徐先生获得华中理工大学物资管理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英国考文垂大学国际商业硕士学位、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工学博士学位。

杨兵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攀钢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钒钛产业办副主任、鞍钢资产经营中心攀枝花分部主任,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总经理、副部长。现任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总经理,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杨先生获得华东冶金学院冶金系金属压力加工专业工学学士学位。

刘春彦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现任同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民商法专业硕士生导师,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获得辽宁师范大学法学学士学位、上海交通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同济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程超英女士,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市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程女士获得东北财经大学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学士学位。

陈维曦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香港)国籍,曾任李汤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杜健存会计师事务所资深顾问、资深特许会计师。陈先生毕业于香港树仁书院会计专业。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六届监事会 2023 年第 2 次会议

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27 日

会议地点:辽港集团大楼 109 会议室

表决方式:现场表决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3 年 4 月 13 日,电子邮件。

应出席监事人数:4 人　　亲自出席监事人数:4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世臣先生召集和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公告附件

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1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本公司相关审计业务主要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大连分所")承办。安永华明大连分所于 2006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 280 号裕景国际中心 28 层。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末拥有合伙人 229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2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1818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3.业务规模

安永华明 2021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4.9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2.82 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2.7 亿元)。 2021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16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7.63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两次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涉及从业人员十三人。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曾一次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所的两名从业人员出具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亦不涉及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柳太平先生,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于 2004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07 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现任安永华明大连分所主管合伙人。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3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港口运输、贸易、房地产等。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赵宁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于 2001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01 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6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水上运输业、批发业等。

拟任项目签字会计师王笑瑶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于 2018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19 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港口、汽车等。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公司的审计费用主要是基于安永华明审计工作范围、工作繁简程度、项目耗费的时间成本等确定的。2023 年度,总体审计费拟定为 508 万元/年(含增值税),其中本公司审计费为 320 万元/年(含增值税)。如果 2023 年度审计范围、审计工作内容增加较多,公司将以实际工作量核定最终审计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核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及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机构的事项。

(二)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安永华明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拥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职业经验,作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在公司以往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同意将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的事项提请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聘用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外部审计师,对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3 次会议全票通过《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外部审计师,同意将相关议案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外部审计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2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04 日(星期四) 至 05 月 10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dlport.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1 日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魏明晖

副总经理:台金刚

财务总监:王萍

董事会秘书:王慧颖

独立董事:程超英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5 月 11 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04 日(星期四) 至 05 月 10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dlport.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伟

电话:0411-87599900

邮箱:zhangweiln1@cmh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61,049,291.25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1,740,122.19	-1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5,766,126.39	-1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32,737.06	12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331	-18.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331	-18.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	减少 0.2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7,583,327,793.86	57,609,391,070.26	-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055,980,378.40	38,646,458,765.43	1.0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67,333.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9,404.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7,839.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6,73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3,845.84	
合计	5,973,995.8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收票据_本报告期	-30.08	主要是应收票据兑付的影响。
预付款项_本报告期	82.80	主要是预付运费增加的影响。
合同负债_本报告期	-39.64	主要是预收港杂费减少的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_本报告期	-39.90	主要是一季度支付了上年度末提取的职工花红的影响。
税金及附加_本报告期	53.65	主要是去年一季度增值税留抵税额较多导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同比增长,以及城镇土地使用税波动的影响。
研发费用_本报告期	-93.74	主要是研发项目上年末已基本研发完毕的影响。
其他收益_本报告期	73.62	主要是中欧过境班列补贴收益增加的影响。
投资收益_本报告期	-88.11	主要是经营液化天然气和冷链业务的合联营企业业绩下滑的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_本报告期	889.43	主要是部分应收款项账龄变长的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_本报告期	-100.00	主要是去年一季度部分租赁合同变更,产生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的影响。
少数股东损益_本报告期	44.30	主要是部分子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增长的影响。
营业外收入_本报告期	-95.80	主要是去年一季度子公司根据案件进展冲回预计负债的影响。
营业外支出_本报告期	-86.84	主要是去年一季度报废资产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121.07	主要是客户回款同比增加及汇票到期兑付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107.17	主要是本期支付泊位改造尾款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236.95	主要是本期支付租赁款同比增加的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_本报告期	-411.48	主要是受国际汇率波动的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4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16,185,012	28.83%	0	无	0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10,255,162	22.1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 股)	境外法人	5,121,928,687	21.35%	0	未知	0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0,140,302	2.92%	0	无	0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8,701,298	1.87%	0	无	0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659,170	1.1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A 股)	境外法人	243,943,916	1.02%	0	未知	0
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09,590	0.28%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13,573	0.18%	0	未知	0
大连融源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408,200	0.16%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6,916,185,012	人民币普通股	6,916,185,012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5,310,255,162	人民币普通股	5,310,255,16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 股)	5,121,928,687	境外上市外资股	5,121,928,687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700,140,302	人民币普通股	700,140,302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48,701,298	人民币普通股	448,701,298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67,659,170	人民币普通股	267,659,17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A 股)	243,943,916	人民币普通股	243,943,916
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309,590	人民币普通股	67,309,5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813,573	人民币普通股	42,813,573
大连融源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9,40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9,40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货种		单位	第一季度		
			当期	同期	增加/(减少)
集装箱		万 TEU	230.3	194.5	18.4%
油化品		万吨	1,262.8	1,214.1	4.0%
散杂货		万吨	4,442.3	4,960.8	(10.5%)
商品车		万辆	18.1	20.6	(12.1%)
客运滚装	滚装车	万辆	23.9	17.9	33.5%
	客运	万人次	69.0	29.8	131.5%

集装箱:一是新增/恢复航线、临时加挂、空箱调运等扩增量业务开展,带动外贸集装箱增量;二是"散改集""陆转水"持续推进,带动内贸集装箱增加。

油化品:国内经济复苏,腹地炼厂原油上岸需求增加,同时成品油出口配额增加,成品油出口业务增长。

散杂货:钢材价格持续处于低位,且下游需求较弱,钢厂产量下降,导致钢、矿转运量减少;建筑行业复苏缓慢,矿建材料需求不足,同时南方部分水系砂石限采取消,"北砂南运"减量明显。

商品车:受燃油车购置税优惠政策退出等因素影响,汽车产销下降,加之内贸滚装运力不足,导致商品车吞吐量下降。

客运滚装:较去年同期新增了"祥龙岛""畅龙海""渤海金珠"等大型客滚货滚运力,同时居民出行意愿提升,带动客运滚装吞吐量增加。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69,120,798.54	5,085,194,083.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309,055.93	369,445,570.06
应收账款	3,334,979,949.40	2,892,038,334.72
应收款项融资	141,034,278.38	154,213,980.23
预付款项	91,769,538.44	50,203,341.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5,849,451.60	430,925,163.74
其中:应收利息	3,064,560.87	2,689,917.11
应收股利	138,084,174.58	112,343,78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883,302.69	123,914,279.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50,000.00	13,2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63,191,539.38	363,604,225.68
流动资产合计	9,982,387,914.36	9,482,788,978.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55,534,855.95	3,773,439,477.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869,646.60	156,869,646.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5,724,354.07	168,475,898.11
固定资产	30,297,125,564.20	30,694,317,643.78
在建工程	2,248,757,352.48	2,247,716,774.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14,057,360.32	4,975,490,327.00
无形资产	5,445,986,603.50	5,491,066,458.21
开发支出	12,684,691.00	12,684,691.00
商誉	225,929,504.67	225,929,504.67
长期待摊费用	54,541,149.56	56,672,475.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407,055.12	311,387,413.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21,742.03	12,551,780.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600,939,879.50	48,126,602,091.37
资产总计	57,583,327,793.86	57,609,391,07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6,952,442.32	303,332,013.22
预收款项	3,717,343.06	4,508,721.75
合同负债	177,524,798.86	294,099,864.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6,725,691.82	327,349,498.36
应交税费	167,997,509.25	133,966,866.56
其他应付款	747,248,073.91	922,571,445.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642,029.96	129,642,029.9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98,781,465.77	4,477,639,949.68
其他流动负债	11,209,159.97	14,329,926.71
流动负债合计	6,060,156,484.96	6,477,798,286.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16,000,000.00	716,000,000.00
应付债券	2,496,531,096.61	2,495,906,235.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078,592,410.44	5,117,114,432.76
长期应付款	17,500,000.00	17,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6,568,538.56	170,708,538.56
递延收益	558,946,130.78	571,197,128.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392,151.21	259,568,410.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606,945.81	41,606,945.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28,137,273.41	9,389,601,691.42
负债合计	15,388,293,758.37	15,867,399,977.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987,065,816.00	23,987,065,8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28,653,533.25	9,026,991,793.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8,872,066.50	72,364,171.03
专项储备	166,846,903.50	147,235,048.25
盈余公积	1,462,397,659.49	1,462,397,659.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42,144,399.66	3,950,404,277.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055,980,378.40	38,646,458,765.43
少数股东权益	3,139,053,657.09	3,095,532,327.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195,034,035.49	41,741,991,09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583,327,793.86	57,609,391,070.26

公司负责人:王志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萍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61,049,291.25	2,884,711,772.40
其中:营业收入	2,861,049,291.25	2,884,711,772.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19,115,540.84	2,327,690,880.81
其中:营业成本	1,999,933,849.79	2,035,150,057.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352,489.06	28,865,099.5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9,778,963.01	152,308,440.69
研发费用	63,595.42	1,016,414.18
财务费用	114,986,643.56	110,350,868.59
其中:利息费用	137,309,018.90	127,767,786.63
利息收入	19,139,591.78	16,822,445.88
加:其他收益	37,022,202.80	21,323,633.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1,433.86	68,897,433.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02,029.38	68,250,110.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68,503.47	680,045.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524,713.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778,883.60	649,446,718.15
加:营业外收入	1,431,447.22	34,055,959.50
减:营业外支出	79,401.04	603,22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3,130,929.78	682,899,452.65
减:所得税费用	149,757,256.26	172,239,801.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373,673.52	510,659,651.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373,673.52	510,659,651.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740,122.19	481,807,363.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33,551.33	28,852,287.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92,104.53	-586,390.6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92,104.53	-586,390.6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92,104.53	-586,390.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92,104.53	-586,390.6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9,881,568.99	510,073,260.9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248,017.66	481,220,973.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633,551.33	28,852,287.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志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6,525,462.24	2,172,724,296.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04,855.20	368,165.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65,360.56	37,278,53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7,695,678.00	2,210,370,997.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5,360,361.10	934,893,451.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416,529.84	809,395,43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704,505.58	226,326,43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81,544.42	85,037,53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5,662,940.94	2,055,652,85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32,737.06	154,718,143.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8,125.00	717,51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40,5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25,90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8,125.00	4,183,930.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752,799.00	58,544,64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081.50	23,6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45,880.50	58,568,28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67,755.50	-54,384,352.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98,095.56	10,309,003.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59,540.00	647,906.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93,296.12	28,417,9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91,391.68	38,726,980.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91,391.68	-38,726,980.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0,154.78	-289,384.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393,435.10	61,317,42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5,473,498.23	4,433,485,423.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2,866,933.33	4,494,802,849.13

公司负责人:王志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萍

(三)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3-043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1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华润大厦 B 座 10 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36	海程邦达	2023/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登记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 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2、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合伙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合伙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有效证明、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采取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办理登 记手续,邮件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并注明联系电话。

(二)登记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三)登记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华润大厦 B 座 10 层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华润大厦 B 座 10 层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2-85759915

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

联系人:苏春暖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3-042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将在原已授权"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额度基础上调增 10,000 万元,即调整为"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调整后的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调整后的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理财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在确保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将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标的。

2、建立台账对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978,054,163.82	3,827,694,052.55
负债总额	2,177,678,244.13	1,999,119,204.62
净资产	1,800,375,919.69	1,828,574,847.93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002,073.48	185,091,333.39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以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适当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66,960.98 万元,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23.96%,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为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事项。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